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7-024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7 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2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8 票。其中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了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如下：

- （一）发行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承销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额度：拟注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 （四）发行期限：可分期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
- （五）发行利率：按发行时市场情况决定
- （六）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七）发行目的：主要用于偿还公司银行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八) 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机、发行金额、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批次、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募集说明书、定向发行协议、承销协议和各种公告），办理必要的手续等。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8 票。其中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 86,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8 票。其中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泽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的议案。

由于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因此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泽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8 票。其中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